

西南交通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

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

- 1.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复试的各种指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网络远程候考秩序。
- 2.考生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，按规定时间登录指定网络平台会议室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复试开始前，听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有序候场，复试结束后有序离场。考生因非不可抗力超过规定时间 15 分钟未登录指定网络平台会议室参加复试，且未与学院联系说明情况，则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。
- 3.可视范围内除了学校或学院规定的考试用品外，不得摆放任何书刊、报纸、图片、资料、其他电子设备等物品。
- 4.考生须主动配合考场工作人员进行身份验证核查、网络复试环境安全检查等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- 5.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，反锁房门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整个复试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员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
- 6.考生在网络远程复试期间须全程开启音频视频，且全程正面免冠朝向考试主设备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摄像头。必须全程确保头肩部出现在视频画面中间，不得佩戴口罩以保证面部清晰可见。双手必须放置在复试专家可见画面中，不得遮挡。头发不可遮挡住耳朵，不得佩戴耳机、耳饰。
- 7.考生在网络远程复试期间不得拍照、录屏、录像、录音；不吸烟，不做与考试无关的事情；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（若院系有特殊规定者，以院系规定为准）。在复试结束后，不得对外扩散复试试题与面试内容。
- 8.考生在网络远程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应主动与招生院系保持沟通，按考试工作人员指令操作。
- 9.考生如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并将情况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。涉嫌违法的，移送司法机关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